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均一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均一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95065臺東縣臺東市中興路二段366巷36號

承辦人：行政助理 劉榮盼

電話：02-2321-3313

傳真：02-2321-5552

電子信箱：edulanteacher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均師培字第10800019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長期入校陪伴申請辦法 (XC10466575_108000197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校均一師資培育中心辦理「108學年度長期入校陪伴計畫」，即日起至本年(2019)5月15日接受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計畫目標：透過直接入校、長期陪伴的方式，陪伴學校團隊共同發展課程，讓教師在面對新課綱教學現場的改變時，能夠有一股安穩的支持力量，並凝聚學校向心力。同時也在過程之中提升教師的專業能力，進而培養出更多能夠陪伴別人的種子教師。

二、辦理對象：全國中小學，得以學校或社群為單位提出申請，如以社群申請者，須先告知所屬學校，以利後續行政作業。

三、服務項目：

(一)願景圖像共創：學校願景、學生圖像、校本素養共創。

(二)課程地圖盤點：學校整體課程規畫，領域、節數、型態盤點與縱橫向整合。

(三)課程設計與調整：跨領域、素養導向課程設計或現有架

明湖國中 1080508



QGAA1086002912



構調整。

(四)教學設計與發展：學習活動設計、提問設計、評量設計。

(五)其他與課程教學或學生學習相關事項。

(六)行政制度與運作相關事項。

四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主辦單位：均一師資培育中心。

(二)協辦單位：中華民國瑩光教育協會。

五、實施方式：針對申請學校進行平均每月一次、持續至少半年的長期陪伴，以協助其發展課程。

(一)入校陪伴前：需求診斷及陪伴教師媒合。學校申請通過後，本中心將依申請資料與學校面談、診斷並協議確認協助項目後，選派合適人員入校，擔任發展規劃、引導討論與協助增能之角色。

(二)入校陪伴間：陪伴教師入校及學校自主共備時間確認、紀錄彙整及發展狀況追蹤。

(三)入校陪伴後：辦理結案訪談及課程發展經驗交流。

六、申請流程：

(一)申請：請有意申請學校於108年5月15日前至以下連結(<https://reurl.cc/WzjXL>)填寫申請表。

(二)審查：本中心將依據學校目前課程發展狀況及需求項目進行審查。

(三)通知：將於5月底前完成審查作業，並函知錄取學校。

七、經費支應：學校應支付陪伴老師之鐘點費、交通費與必要之住宿費，如無計畫經費或其他困難者，應主動告知，以利中心規畫分擔。

八、申請辦法如附件，相關資訊請見「偉瑩老師的教育版-瑩光教育協會」臉書專頁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edulanteacher/>)。

正本：臺北市國民中小學、新北市國民中小學、基隆市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